

宝山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新安街道办事处工作实际，特编制此报告，本报告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新安街道办事处（地址：宝山区新安街道二马路中段，电话：0469-4393444，电子邮箱：444180774yang@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安街道把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到日常重点工作当中来，不断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管理等各个方面，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

（一）依法开展主动公开工作

2021年，新安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水平，积极创新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形式。运用宣传栏、海报、宣传单、公众号、短视频等形式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形式多样，公开效果显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新安街道办事处公开各类政府信息79条。其中：新闻动态31条；通知公告15条；政务公开20条，微信平台全年累计公开各类信息13条。新安街道公众号内容更新，每月至少更新4次。公开内容主要涉及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政策宣传等工作。

（二）建立街道政府信息公开体系。新安街道办事处，设立了举报信箱，设立举报电话，全方位接受群众监督，由“内”至“外”两方面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需要了解的信息进行回复，从而整体提高街道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提升政府部门的公信力。

（三）强化政务信息监督保障工作。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街道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上传下达，安排部署相关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平时工作考核，要求全体工作人员要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对信息公开工作落实不及时、不彻底的工作人员，将进行严肃处理、追究责任，确保街道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和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工作有序进行，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宣传力度、宣传形式、宣传内容上还存在不足，形式不够多样、内容不够深入。

2021年，我办将继续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中，不断提升学习能力、宣传能力，创新能力。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花力气、花时间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方法和举措。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